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21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21日上午9:15至2020年8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14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西飞宾馆第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四）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何胜强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2.选举吴志鹏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3.选举宋科璞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4.选举韩一楚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5.选举雷阎正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6.选举罗继德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7.选举王广亚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8.选举郝力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五）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杨乃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2.选举李秉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3.选举宋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4.选举郭亚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六）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1.选举汪志来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2.选举陈昌富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上述议案（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上述议案（二）（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上述议案（四）（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上述议案（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其中：

议案（二）应以特别决议通过，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证券代码：000768　　证券简称：中航飞机　　公告编号：2020-062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上述议案（五）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8人
4.01	选举何胜强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2	选举吴志鹏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3	选举宋科璞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4	选举韩一楚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5	选举雷阎正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6	选举罗继德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7	选举王广亚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8	选举郝力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5.01	选举杨乃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
5.02	选举李秉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
5.03	选举宋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
5.04	选举郭亚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6.01	选举汪志来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
6.02	选举陈昌富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直接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8月17日至2020年8月19日

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14:30-18:30

（三）登记地点：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中航飞机证券与资本管理部

（四）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在2020年8月19日下午18: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燕

联系电话：029-86847885、029-86847070

传真号码：029-86846031

电子邮箱：zhfj000768@avic.com

通讯地址：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中航飞机证券与资本管理部

邮政编码：710089

（六）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0768

（二）投票简称：中飞投票

（三）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8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8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8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股东监事（如表一提案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股东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四）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0年8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8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2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8月21日下午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名称/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8人			
4.01	选举何胜强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2	选举吴志鹏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3	选举宋科璞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4	选举韩一楚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5	选举雷阎正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6	选举罗继德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7	选举王广亚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4.08	选举郝力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5.01	选举杨乃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			
5.02	选举李秉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			
5.03	选举宋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			
5.04	选举郭亚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6.01	选举汪志来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			
6.02	选举陈昌富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			

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不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为在“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中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4.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

5.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年月日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5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6月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于2020年7月28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579号文同意注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500.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7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7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997.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427.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1.18元/股。

根据《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393.2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142.5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85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7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034931%。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0年8月1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0年8月17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0.5%。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8月1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0年8月18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IPO项目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后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应承担违规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

5、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名称、配售对象代码、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获配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应缴款总额，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根据2020年8月12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业务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仅为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已与发行人签署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0年8月12日（T-1日）公告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之专项核查意见》和《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

（二）获配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1.18元/股，本次发行股数1,500.00万股，发行总规模61,770.00万元。

依据《业务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75.00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的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8月19日（T+4日）之前，依据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	30,885,000.00	24个月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8月14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8400、3400、1837
末“6”位数	304014、804014、953440
末“7”位数	7180856、9680856、4680856、2180856、0306906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键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1,4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键凯科技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8月13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8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153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1,966,95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以及保险资金）	1,226,630	62.36%	5,968,894	69.81%	0.04866092%
B类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4,500	0.23%	21,888	0.26%	0.04864000%
C类投资者	735,820	37.41%	2,559,218	29.93%	0.03478049%
合计	1,966,950	100.00%	8,550,000	100.00%	0.04346831%

其中余股73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8月18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8月19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配售摇号抽签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20262367、010-60833640

发行人：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7日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陆通”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2,53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600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欧陆通”，股票代码为“300870”。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3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81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26.5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09.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2%；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20.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48%。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361.10097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即506.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303.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26.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48%。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64296254%，申购倍数为6,086.56604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8月13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2,249,368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50,899,236.08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5,632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575,413.92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3,035,0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79,818,350.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303,500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5%。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5,632股，包销金额为575,413.92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6%。

2020年8月18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68826138、021-68826825

联 系 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7日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回盛生物”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7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586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回盛生物”，股票代码为“300871”。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33.61元/股，发行数量为2,77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38.5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80.55万股，占本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89.4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972.0138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20%(554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426.5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43.4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70653031%。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8月13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3,413,100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50,814,291.0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1,400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719,254.00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265,5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79,463,455.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428,172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6%。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21,400股，包销金额为719,254.0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8%。

2020年8月17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23219622、021-23219496、021-23219524

发行人: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7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空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772.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37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时空科技”，股票代码为“605178”。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4.31元/股，网上发行数量为1,772.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8月13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7,676,137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136,752,370.47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50,863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3,270,999.53元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合计为50,863股，包销金额为3,270,999.53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29%。

2020年8月17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